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0

**關連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及2022年4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海爾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已公告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2022年8月29日，為補充特種電冰箱公司的門體自製能力，降低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提升治理水平，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特種電冰箱公司與海爾集團、海爾卡奧斯及工裝研製公司(「轉讓方」)分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特種電冰箱公司同意收購而轉讓方同意出售特種塑料公司100%股權。

過去十二個月內，除已公告交易外，本公司與海爾集團訂立兩份股權轉讓協議，收購合肥海爾塑膠有限公司17.81%股權及合肥海爾空調器有限公司0.78%股權(「前次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由於海爾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投票權約34%，故海爾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海爾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海爾卡奧斯、工裝研製公司因此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已公告交易、前次交易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前次交易經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低於0.1%，因此全面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已公告交易、前次交易與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在12個月內進行且彼此有關連，該等交易須合併計算。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單獨及與已公告交易和前次交易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1.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2022年8月29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特種電冰箱公司與轉讓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特種電冰箱公司同意收購而轉讓方同意出售特種塑料公司100%股權。

## 2.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2年8月29日
訂約方	(1) 特種電冰箱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受讓方)； (2) 海爾集團(作為轉讓方)； (3) 海爾卡奧斯(海爾集團之附屬公司，作為轉讓方)； 及 (4) 工裝研制公司(海爾集團之附屬公司，作為轉讓方)
目標公司股權	特種塑料公司100%股權，其中包括海爾集團持有的30.23%股權，海爾卡奧斯持有的65.58%股權及工裝研製公司持有的4.19%股權。

交易對價	<p>特種電冰箱公司就股權轉讓支付的價款為人民幣15,200萬元，其中特種電冰箱公司就海爾集團持有的30.23%股權支付的價款為人民幣4,595.35萬元，就海爾卡奧斯持有的65.58%股權支付的價款為人民幣9,968.37萬元，就工裝研製公司持有的4.19%股權支付的價款為人民幣636.28萬元。</p> <p>本次交易的對價以東洲資產評估最終採用市場法編製的、以2022年6月30日為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報告所載評估值為基礎，經特種電冰箱公司與轉讓方公平磋商後確定。</p> <p>根據東洲資產評估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東洲評報字[2022]第1404號)，特種塑料公司以2022年6月30日作為評估基準日，採用市場法評估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人民幣15,200萬元。</p> <p>本次交易定價經雙方協商確定，以評估值為準，定價具有公平合理性。</p>
支付方式	<p>特種電冰箱公司將以現金方式向轉讓方支付股權轉讓價款。</p>
支付期限	<p>特種電冰箱公司應在交割日起30日內向轉讓方支付全部股權轉讓價款。</p>

交割安排	特種電冰箱公司與轉讓方應共同促使目標公司在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30日內向工商登記機關申請辦理本次股權轉讓的工商變更登記。
本次交易的條件	<p>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次交易的先決條件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次股權轉讓需取得轉讓方和受讓方內部有權決策機構審議批准；</li> <li>(2) 本次股權轉讓需取得目標公司內部有權機構審議批准；</li> <li>(3) 雙方所作的陳述、保證真實、準確且完整；</li> <li>(4) 自股權轉讓協議簽署之日起至交割日，未出現導致目標公司及目標股權發生重大不利變化的情況。</li> </ol>
協議生效時間	自股權轉讓協議由雙方簽署、雙方內部有權決策機構審議批准本次股權轉讓之日起生效。

### 3.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特種塑料公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1999年4月，擁有先進的玻璃門自動打膠技術、FPA門殼自動化生產線、智慧大屏門體、物聯網冰箱門體、多門、六門等高端冰箱門體生產製造技術。特種塑料公司主要生產450L以上的電冰箱的門體，產品類型覆蓋冰箱對開門、T型門、法式、多門等33個系列、211個型號。特種塑料公司由海爾集團直接持股30.23%，由海爾集團附屬公司海爾卡奧斯及工裝研製公司分別持股65.58%及4.1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特種塑料公司的經審計資產總額、淨資產、營業收入、稅前利潤及稅後利潤載列如下：

	人民幣元	
	截至 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405,064,178.66	250,668,484.44
淨資產	145,014,134.38	136,670,436.19
營業收入	685,352,096.30	753,473,339.41
稅前利潤	33,304,192.34	14,856,278.91
稅後利潤	20,789,732.46	10,367,061.02

2022年6月30日，特種塑料公司未經審計合併報表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52,991,343.33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33,224,783.81元；2022年1-6月，特種塑料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10,031,218.00元、淨利潤為人民幣5,884,702.54元。以上數據未經審計。

根據董事獲得的資料，海爾集團、海爾卡奧斯及工裝研製公司分別持有特種塑料公司30.23%、65.58%及4.19%股權的綜合成本為人民幣2,600.00萬元、人民幣7,940.27萬元及人民幣360.00萬元。

#### 4. 簽訂股權轉讓協議的理由與裨益

##### (1) 補足本公司冰箱門體自製能力

特種塑料公司建於1999年，擁有先進的玻璃門自動打膠技術、FPA門殼自動化生產線、智慧大屏門體、物聯網冰箱門體、多門、六門等高端冰箱門體生產製造技術。特種塑料公司主要生產450L以上的電冰箱的門體，產品類型覆蓋冰箱對開門、T型門、法式、多門等33個系列、211個型號。

特種電冰箱公司通過收購特種塑料公司，整合海爾集團內現有資源，有利於其補足冰箱門體的自製能力，從而更好地匹配其生產及質量工藝要求，實現運營效率提升。

## (2) 增厚本公司淨利潤、減少日常關聯交易、提升本公司治理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後，特種塑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海爾集團、海爾卡奧斯、工裝研製公司將不再持有特種塑料公司的任何股權。

特種塑料公司2021年淨利潤人民幣1,036.71萬元，本次交易完成後有利於增厚本公司淨利潤。

特種塑料公司2021年營業收入人民幣7.54億元，收入來源主要是為本公司提供冰箱門體。本次交易完成後，有利於本公司減少日常關聯交易，提升治理水平。

特種電冰箱公司收購特種塑料公司100%股權的對價為人民幣15,200.00萬元，與特種塑料公司的淨資產的差異，在交割時會相應調整特種電冰箱公司的淨資產。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發展戰略，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損益及資產狀況無不良影響。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該等協議所載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但因該等交易的性質而並非於本集團一般或日常業務中進行。

## 5.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由於海爾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投票權約34%，故海爾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海爾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海爾卡奧斯、工裝研製公司因此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已公告交易、前次交易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前次交易經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低於0.1%，因此全面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已公告交易、前次交易與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在12個月內進行且彼此有關連，該等交易須合併計算。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單獨及與已公告交易和前次交易合併計算後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鑒於本公司董事李華剛先生、邵新智女士及宮偉先生在海爾集團任職或擁有相關利益，因此彼等已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無其他董事於該等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且無其他董事須就考慮及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6. 一般資料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D股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是世界領先的家電及智慧家庭解決方案提供商。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冰箱／冷櫃、洗衣機、空調、熱水器、廚電、小家電等智慧家電產品與智慧家庭場景解決方案的研發、生產和銷售，通過豐富的產品、品牌、方案組合，創造全場景智慧生活體驗，滿足用戶定制美好生活的需求。

### 有關特種電冰箱公司的資料

特種電冰箱公司成立於1999年，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營業務為生產特種無氟電冰箱及其售後服務、貨物 and 技術進出口。

### 有關海爾集團的資料

海爾集團成立於1984年，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公司經營範圍為：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轉讓、技術服務(包含工業互聯網等)；數據處理；從事數字科技、智慧科技、軟件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裝備產品研發、銷售與售後服務；物流信息服務；智能家居產品及方案系統軟件技術研發與銷售；家用電器、電子產品、通訊器材、電子計算機及配件、普通機械、廚房用具、工業用機器人製造；國內商業(國家危禁專營專控商品除外)批發、零售；進出口業務(詳見外貿企業審定證書)；經濟技術諮詢；技術成果的研發及轉讓；自有房屋出租。海爾集團為一家城鎮集體所有制企業。根據國務院頒佈於2016年2月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集體所有制企業條例》，城鎮集體所有制的所有財產屬於勞動群眾集體所有，職工(代表)組織為其治理機構。



## 有關海爾卡奧斯的資料

海爾卡奧斯成立於1988年，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海爾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經營投資控股業務。

## 有關工裝研制公司的資料

工裝研製公司成立於1996年，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海爾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經營家電工藝裝備、塑膠、五金、配件等的研製、開發、銷售業務。

## 7.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已公告交易」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9日收購海爾集團持有的大連海爾電冰箱有限公司10%股權、青島海爾特種電冰櫃有限公司3.94%股權、青島海爾質量檢測有限公司100%股權之交易及公告披露的過往交易，以及本公司於2022年4月28日收購海爾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持有的青島塔波爾機器人技術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之交易及公告披露的過往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21年10月29日及2022年4月28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的公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交割日」	指	本次股權轉讓的工商變更登記完成之日

「本公司」	指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89年4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690)，其D股於中歐國際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D股市場上市，並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開盤交易(證券代碼：690D)，且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證券代碼：669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D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D股，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的中歐國際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D股市場上市及買賣(證券代碼：690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特種電冰箱公司與轉讓方簽署的《海爾集團公司與青島海爾特種電冰箱有限公司關於青島海爾特種塑料研製開發有限公司30.23%股權之股權轉讓協議》《海爾卡奧斯股份有限公司與青島海爾特種電冰箱有限公司關於青島海爾特種塑料研製開發有限公司65.58%股權之股權轉讓協議》及《青島海爾工裝研製有限公司與青島海爾特種電冰箱有限公司關於青島海爾特種塑料研製開發有限公司4.19%股權之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證券代碼：6690)

「海爾卡奧斯」	指	海爾卡奧斯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海爾電器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海爾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本公司可得之公開資料，海爾集團持有海爾卡奧斯股份有限公司51.20%的已發行股份，並有權通過一份不可撤銷的投票權委託安排行使海爾卡奧斯股份有限公司餘下48.80%的投票權
「海爾集團」	指	海爾集團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東洲資產評估」	指	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具有在中國從事證券、期貨業務資質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前次交易」	指	於過去十二個月內，本公司向海爾集團收購合肥海爾塑膠有限公司17.81%股權及合肥海爾空調器有限公司0.78%股權，交易對價分別為人民幣2,968.97及1,229.28萬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包括本公司A股、D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特種塑料公司」或「目標公司」	指	青島海爾特種塑料研製開發有限公司，由海爾集團直接持股30.23%，並間接通過其附屬公司海爾卡奧斯及工裝研製公司分別持股65.58%及4.19%

「特種電冰箱公司」	指	青島海爾特種電冰箱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股權」	指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之交易標的，即特種塑料公司的100%股權
「工裝研製公司」	指	青島海爾工裝研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海爾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本公司可得之公開資料，海爾集團直接持有工裝研製公司8.77%股權，並通過其附屬公司持有工裝研製公司86.23%股權，是工裝研製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本次交易」或「本次股權轉讓」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特種電冰箱公司擬以現金方式收購轉讓方持有的青島海爾特種塑料研製開發有限公司的100%股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華剛

中國青島  
2022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華剛先生及宮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李錦芬女士及邵新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大群先生、王克勤先生、李世鵬先生及吳琪先生。

\* 僅供識別